

政协沁水县委员会

「沁水文史资料」



沁水縣志逸稿

田同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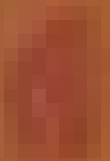
张道德

整理

山西出版集团
山西人民出版社

山水詩集

卷之五



卷之五

卷之五

政协沁水县委员会

—沁水文史资料—



沁水新志逸稿

田同旭

张道德

整理

山西出版集团
山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沁水县志逸稿 / 田同旭, 张道德整理. —太原:

山西人民出版社, 2010.2

ISBN 978-7-203-06715-3

I. 沁… II. ①田… ②张… III. 沁水县 - 地方志 - 民国 IV. K292.5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009436 号

沁水县志逸稿

整 理: 田同旭 张道德

责任编辑: 阎卫斌

装帧设计: 星河星

出 版 者: 山西出版集团·山西人民出版社

地 址: 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

邮 编: 030012

发行营销: 0351-4922220 4955996 4956039

0351-4922127(传真) 4956038(邮购)

E-mail: sxskcb@163.com 发行部

sxskcb@126.com 总编室

网 址: www.sxskcb.com

经 销 者: 山西出版集团·山西人民出版社

承 印 者: 晋城景潮办公用品印制有限公司

开 本: 787mm × 1092mm 1 / 16

印 张: 30.75

字 数: 600 千字

印 数: 1-1000 册

版 次: 2010 年 2 月 第 1 版

印 次: 2010 年 2 月 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203-06715-3

定 价: 150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《沁水县志逸稿》整理委员会

主 任：马刘勤

委 员：马刘勤 王翠兰 任振奎 李小战

李卫京 张书元 张跃政 侯晋林

贾志军 徐明亮 谭秋兰 蔺 杰

封面题签：田王瑞

整 理：田同旭 张道德

录入校对：马 艳 王建鑫 田意可 吕海青

许艳菲 陈海瑞 姜 涛 赵建斌

段娟娟 郭美珍

出版说明

一、《沁水县志逸稿》为新发现的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整理本,整理本题鉴《沁水县志逸稿》,正文部分仍保留原稿题名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。

一、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之编修,始于1963年12月,终于1965年7月1日,因故未能最终定稿正式出版,遂以油印本形式排印,16开,共10编,约60万字。原稿初以“征求意见稿”形式,分若干单编陆续油印,收藏者将所收到的若干单编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合册装订,收藏至今。

一、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由当时“沁水县志编修委员会”编修,原稿无编修者名录。经多方访问,可以查访到的姓名者,仅知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由当时民主副县长王肇基分管主持编修,参编者知有窦庄张孝骞、潘庄郭心镜(敬)、马凹常意诚,以及沁水中学史学章、农业局王守周、工业局王廷周、文教局王树青等人。因将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参编者补录于此,以示对参编者的敬意。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参编者如今多已作古,访问非常困难,故而此参编者名录未能收全,也可能不甚准确,欢迎知情者提供线索,以供增补。

一、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因为单编陆续排印之原因,存本已经不多。整理者至今仅收集到二个民间藏本。或许还有好事者另有藏本,如有意外收获,欢迎存有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收藏者,能够提供方便,以便相互参伍校勘。此为利国利民之事,庶可为沁水文化建设而作奉献。

一、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因为油印之原因,字迹着墨不匀,多有模糊不清漫漶残缺之处。整理者依据所收集到的二个藏本,相互参伍校勘,漫漶处认真辨识,残缺处努力补阙,以至于访问民俗方家,参阅相关文献,力求校勘准确,补阙无误,且有依据,不敢臆测。若仍见错误之处,恭请指误纠错。

一、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为上世纪60年代产物,时代特点非常明显。亦因时代限制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中有些观点、提法、语言已经过时,一些人物事件亦见误载误评。整理时,为最大程度保持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原著原貌与时代特点,兹遵循

“尊重原著,适当修改”之原则,仅对原著中明显错字给以改正,人事误载给以说明;并参照相关出版物之通例,按照现代出版物之规范,以所谓“近代古籍”整理研究要求为依据,对《沁水县志初稿》进行系统规范化整理,力求不损害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之时代特点,努力为广大读者与文史工作者,提供一部较为理想的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整理本。

一、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整理本,最终定名为《沁水县志逸稿》,列入政协沁水委员会《沁水文史资料》书系正式出版,以示二者之区别。既尊重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参编者的原创之功,又尊重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收藏者保存地方文献之劳,也肯定了《沁水县志逸稿》整理者的工作。

一、全书前有《〈沁水县志初稿〉的发现与整理(代前言)》文,后有《油印本〈沁水县志初稿〉收藏始末》文,对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编修、收藏、发现与整理,作有综合介绍。

一、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实际上是部基本完成的新编《沁水县志》,上承光绪年《沁水县志》,下接 1987 年新编《沁水县志》,重点记载从辛亥革命至上世纪 60 年代,沁水近代、现代社会历史风云。若此,沁水已有康熙年《沁水县志》,嘉庆年《沁水县志》与光绪年《沁水县志》等三部旧志存在;又有 1965 年新编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、1987 年新编《沁水县志》、2005 年新编《沁水县志续编》等三部新志问世。如此,《沁水县志》从古至今,形成一个完整的志书体系,沁水的古今历史,也形成一个完整的历史体系。故《沁水县志逸稿》的整理,自有不可或缺的社会政治文化价值。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发现与整理

(代前言)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是一部新发现的《沁水县志》逸稿,编修于1965年,油印本,16开,共10编,约60万字。目前,在沁水仅收集到二个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民间藏本。

初稿者,意谓书稿虽然编成,却未能最终定稿梓行。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排印于1965年7月1日,大概排印出来不长时间,便遇上“文化大革命”这个特殊时代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生不逢时,没有机会正式出版,遂以油印本形式,与读者见面。

据收藏这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之原沁水县委通讯组长、沁水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张道德回忆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并非一次性全稿排印,而是先后以单编形式陆续排印的。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基本完稿后,“沁水县志编修委员会”为征求意见,每整理完一编,便排印出若干份,分发有关单位和有关人员。张道德部长较为认真细心,深感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所载史料的珍贵,每收到一编,便妥善保存。收完全部排印稿后,张道德部长将其合订成册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才得以收藏至今。

现在知道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人已经不多。1987年出版的新编《沁水县志》,收有主编田文高《沁水县志编修始末》一文,曾提到过这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,其云:“1964年根据上级指示,曾编修过《沁水县志》,写出约50万字的初稿,由于‘文化大革命’开始,被迫中断,所征集到的资料是很宝贵的。”又据几位在世的参与新编《沁水县志》修志者回忆,他们在修志时,曾参阅过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。然而,江地先生为新编《沁水县志》作序时,追述到古代沁水保存下的康熙、嘉庆、光绪年编修的三部《沁水县志》时称:

光绪志那是1881年(光绪七年)由当时的沁水知县秦丙煊领衔修纂的,实际上的主编是(沁水人)李畴,已经中断了一个世纪之久。这期间不仅经过了晚清末年和民国初年,特别是经过了整个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全过程,而全县竟无志书可供查辑,这实在是一件十分遗憾的事。也由此可见,编写

一部新的县志,实在是刻不容缓。

从江地序言分析,江地先生可能没有看到过这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。田文高参与过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后期工作,又主编新编《沁水县志》,他至少没有向江地先生提供过这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,致使江地先生在评述沁水历代修志时,不知道在1987年新编《沁水县志》问世之前的1965年,沁水还曾编过一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。

我也不清楚上世纪60年代沁水还曾编过一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。2003年以来,我受沁水政协文史委之托,先后编撰了《沁水历代文存》、《沁水史话纵横》、《沁水县志三种》等沁水地方文献,较为关注家乡沁水文史资料的收集。其间,每当回到沁水,我都要拜访请教田文高老人,常常谈及古今所编《沁水县志》问题。田文高始终没有谈到过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一事,而我一直误认为,田文高主编的新编《沁水县志》,是1965年所编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沿续,二者是一回事一本书,也就疏忽了细问“1964年根据上级指示,曾编修过《沁水县志》,写出约50万字的初稿”这一事,因而我也不清楚1965年沁水还曾编过一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。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所记时代,溯于上古传说,起于辛亥革命,终于1963年12月。光绪志修定于1881年(光绪七年),下距1911年发生的辛亥革命仅有30年时间。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实际上是一部接续光绪志的新志,它使沁水在光绪七年(1881)之后的“晚清末年 and 民国初年,特别是经过了整个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全过程”之社会历史,得以存志,“可供查辑”。因此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所记沁水近代历史之史料,十分珍贵,记载也较为系统详细,历史发展脉络较为清晰,可以视其为一部新编《沁水县志》。

由于我并不清楚1965年沁水曾经编有一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,也就不清楚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对辛亥革命以来民国初年的沁水近代史,有系统详细记载。我所作的《沁水史话纵横》所记时代,上溯沁水上古社会,包括沁水整个古代社会,终于清朝末年的沁水社会。初作《沁水史话纵横》时,政协主席马刘勤主张将辛亥革命以来民国初年的沁水近代社会历史,也写入《沁水史话纵横》。我没有答应,没有去写,而且一再申明:“我只写古代沁水。”因为要将沁水近代社会历史写入《沁水史话纵横》,困难太大。

辛亥革命是中国历史上的大事,对沁水近代社会发生了十分深远的影响,1987年新编《沁水县志》,理当义不容辞地将这段历史载入史册,这是一代修志者没有任何理由推辞的历史责任。不知什么原因,1987年出版的新编《沁水县志》,偏偏阙载这一段历史,即使有所记载,也非常简略,历史发展脉络不甚详细清晰,没能承担起记载晚清末年 and 民国初年沁水近代社会历史的重任,致使沁水

近代社会历史阙失中断,“竟无志书可供查辑”,造成沁水人多不清楚沁水这一段历史。因此我在《沁水史话纵横·语跋》中声明:“只作古代《史话》之初编,至于近代、现代、当代沁水风云胜事,留待二编三编等新编,有心者,或许已将新编做成,可以古今联璧。”

实际上,在作《沁水史话纵横》之时,我根本就没有能力把沁水近代社会历史写入《沁水史话纵横》。我对沁水近代社会历史了解甚少,也不掌握资料。如果真要去写这一段历史,需要到北京、南京、太原,甚至台湾等地的图书馆、档案馆,查阅沁水近代社会历史的相关史料,至少需要抽出三五年的专门时间,还不一定能把史料掌握得很好,把文章也写得很好。我有点望而却步,不敢答应马刘勤主席的要求。故而我未能把沁水近代社会历史部分,写入《沁水史话纵横》,只在全书结束时的《尾话》中,写了一篇千余字的《天地重开》文章,概述了辛亥革命至新中国成立之间,沁水近50年的近代、现代历史风云。《天地重开》一文,实际上是留待将来一旦有机会重新修订《沁水史话纵横》时,要增补的沁水近代、现代社会历史的一个提纲。

沁水近代社会历史“竟无志书可供查辑”的遗憾,一直以来是我的一个心结,而且,沁水很多关心这段社会历史的人,都有同感。沁水政协为了理清沁水近代社会历史,在多次召开的主席会议上,几次提出征集沁水近代社会历史之史料的议题,试图抢救整理沁水近代社会历史,并专门做了安排,但这项工作至今没有明显进展。

2008年10月,我在做完《沁水县志三种》后,突然又生沁水近代社会历史“竟无志书可供查辑”之遗憾,因在《前言》云曰:

非常遗憾的是,民国初年中国曾有一次修志高潮,各地都有民国志的问世,而沁水却无人修志。民国初年,中国历史发生巨大变革,几千年的封建社会终于结束,中国进入民主共和时期。而中国历史的这一变革,对沁水必然造成翻天覆地的影响。由于民国初年沁水无人修志,造成这一时期沁水历史的断代失载,致使今人很想补阙沁水民国历史,不知从何搜寻,只能望史兴谈,非常非常地令人遗憾。

2009年春节,我回到家乡沁水,前往拜访张道德部长。当时,我刚做完《沁水县志三种》,已交出版社付梓出版。《沁水县志三种》汇集了古代沁水保存下来的康熙、嘉庆、光绪三种《沁水县志》。在交谈《沁水县志三种》和1987年新编《沁水县志》时,彼此都对沁水近代社会历史“竟无志书可供查辑”的问题深感遗憾。张道德部长说他收藏有一部油印本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。之前,我曾收集有1987年新

编《沁水县志》油印本部分章节。我仍然以为二者是一回事,没有在意。然而当我翻阅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之时,才发现二者不是一回事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是一部至今没有引起人们关注的新发现的《沁水县志》逸稿。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完成于1965年7月1日,时代不是很远,可以称为“近代古籍”。由于它未能最终定稿而正式出版,其存本已经不多,知道它的人也不多,因而未能引起人们的关注。如果不是张道德部长的合订成册收藏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很可能佚失不传。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所记时代,溯于上古传说,起于辛亥革命,终于1963年12月。它尤其对辛亥革命以来民国初年沁水近代历史记载较为详细,而且历史发展脉络较为清晰。它正是我多年来,一直在寻求的沁水近代史,它所记载的沁水近代社会历史之史料,足以弥补沁水近代社会历史记载阙失中断而“竟无志书可供查辑”的不足。

我喜出望外,有点“踏破铁鞋无觅处,得来全不费工夫”之感。我很兴奋,将这一发现告诉了马刘勤主席,他也肯定了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所保存沁水近代社会历史的史料价值,遂召开相关会议,决定仍以政协沁水委员会《沁水文史资料》书系形式,整理出版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。

张道德部长收藏的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内容有点不全,有几章有目无文,阙失内容。我下意识地感觉到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还可能有存本,遂访问沁水有可能收藏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有关人士。结果很失望,他们均不知上世纪60年代,沁水还曾编过一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;而且沁水图书馆、档案局,以至于县志办,均没有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收藏。不想,正在“山重水复疑无路”之时,突然“柳暗花明又一村”,我很意外地在我家兄弟田同林手中,又得到一部他早些年在废品收购站得到的一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。目前,除已收到的张道德和田同林二个藏本外,在沁水其他地方,至今还未再有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发现。张道德部长和兄弟田同林收藏的二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,恐怕要成为“孤本”了。

二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内容相同,只是因为排印时,着墨轻重不一,字迹清晰模糊程度不同,阙失部分则彼此同样阙失。大概当时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原本还没有全部完稿,或已经完稿而来不及全部汇辑排印,适遇“七一”党的纪念日,遂匆忙排印,才有了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问世。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编修,按其《前言》称,始于1963年12月,“经过一年半的时间,1965年7月1日,初稿编修基本完成。”一年半便编成一部县志,时间有点过快,此说恐怕不确。张道德部长曾亲眼目击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编修过程。据其回忆,早在1960年秋天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已经开始编修。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编修,至晚应当始于1960年,经过几年的收集史料,查阅档案,采访考察,分工写作,然后于1963年12月开始集中编写、汇辑、打印,终于1965年7月1日,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基本完稿。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已不知什么人参与编修。据张道德、崔文焕,以及霍新会等人回忆,当时修志成立有“沁水县志编撰委员会”,由民主副县长王肇基具体分管,参与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编修者,可以访查到姓名者,知有窦庄张孝骞、潘庄郭心镜(敬)、马凹常意诚,以及沁水中学史学章、农业局王守周、工业局王廷周、文教局王树青等人,田文高在后期也参与了这项工作。如今,这些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编修者,大多已经作古,此谨记下他们的姓名,以示对参与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编修者的尊重与敬意。因为有了他们的辛勤工作,才使沁水近代社会历史有志书“可供查辑”,他们对沁水近代社会历史的记载,有着不可忘记的历史贡献。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约 60 万字,分为《总述》、《政治》、《社会主义建设》、《文教卫生》、《艺文》、《获奖集锦》、《名人墨迹》、《烈士传记暨烈士名表》、《大事记》、《志余》等 10 编。前四编又分 33 章,后 6 编不分章。其中第四编《文教卫生》中第二章《文化》、第五章《体育》,以及第六编《获奖集锦》、第四编《名人墨迹》等部分,有目无文。可能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在排印时,还没有全部完稿,或已经完稿而来不及全部汇辑排印,故而造成《沁水县志初稿》部分章节原文阙失。同时第六编《获奖集锦》、第七编《名人墨迹》内容,需要拍照,油印本来就无法排印。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10 编 33 章之体例,是古代现存三种《沁水县志》体例的继承演变。康熙志分 10 卷 76 目,嘉庆志分 12 卷 79 目,光绪志分 12 卷 81 目。《沁水县志初稿》10 编之体例,是旧志 10 卷、12 卷之体例的模仿。然其 10 编之内又辟 33 章,章内再辟若干节,又不同于旧志体例,属于新编县志之体例。新编《沁水县志》即分 22 编 110 章,章内又有若干节。旧志用卷、目二级标题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用编、章、节三级标题,它是介于旧志与新志之间的一种过渡性的体例。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记载时代,实际起于辛亥革命,部分章节溯自沁水古代历史。如第一编《总述》第一章《沿革》中几节,都溯自上古社会沁水境内的古人类活动及历代地名地域沿革演变,这是一般志书皆通用的一种写法。如第二编《政治》第一章《历代农民革命斗争片段》中,按历史顺序,辟有宋金之际沁水人民《助岳抗金》,明末《李自成革命莅沁》,清末《义和团的反帝斗争》,以及民国《洪汉军在沁水的活动》等目。第二章《辛亥革命沁水之变》内专辟 11 节,详细记载了辛亥革命以来沁水社会变化,阎锡山统治山西时期沁水社会风云等一系列重大历史事件。第三章至第九章,则分别记载抗日战争前夕、抗日战争、解放战争、土地改革、抗美援朝、建国初期至 1963 年等不同时期,沁水历史上的一系列重大历史事件。第二编《政治》是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所记载的最重要的内容,它基本上包容并清理了自辛亥革命至 1963 年之 50 多年来,沁水近代、现代社会的变革与历史发展的脉络,可以弥补从光绪本《沁水县志》到 1987 年新编《沁水县

志》之间,沁水近代社会历史阙失中断无志书可供查辑的问题。由此,从光绪本《沁水县志》,到《沁水县志初稿》,再到新编《沁水县志初稿》,以及近几年沁水县志办所编《沁水县志续编》,《沁水县志》从古至今,形成了一个完整的志书体系,沁水的古今历史,也形成一个完整的时代体系。因此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重要性珍贵性以及不可替代性,也就非常明显。它使从光绪本《沁水县志》到新编《沁水县志》之间,阙载而中断的沁水近代社会历史得以弥合连续,无疑有着重大而深远的社会政治、经济、历史、文化意义。

还应当特别提及的是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在第二编《政治》第五章《大胆动手发动群众》中,辟有《革命前的统治网》一节,重点介绍辛亥革命前后至新中国成立之40年间,端氏贾家、窦庄张家、郭壁王家、梁坪苏家、十里何家、梁庄李家、郎必张家、城关韩家、中村李家、东峪姚家与牛家、城关卫家、张马张家等沁水的大家巨族,共14家的兴衰历史,时称“沁水十大家族”。

据田文高讲,“沁水十大家族”是赵树理提出来的。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编修之际,赵树理正好在沁水担任县委副书记。赵树理认为,沁水编志重点在“沁水十大家族”,搞清“沁水十大家族”的兴衰历史,也就理清了沁水近代、现代社会历史。围绕“沁水十大家族”,理清沁水近代、现代社会历史,这是古代修史以人物为中心之史传传统的继承和发扬,可谓是独具慧眼。“沁水十大家族”中最显赫的家族是端氏贾家,它兴起于晚清,至新中国建立之前始衰。端氏贾家的历史,可以折射沁水的近代、现代社会历史。“沁水十大家族”的记载,是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对沁水近代、现代社会历史的重大贡献。然而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中“沁水十大家族”写得并不理想,长短详简差异太大。如端氏贾家的篇幅长达15000余字,窦庄张家仅写了不足500字;张马张家写了4000余字,中村李家仅有800余字。而且在写法上,“沁水十大家族”只是客观记载一个家族的兴衰,孤立记载几件家族的事件,没有将家族兴衰,和沁水近代、现代社会历史很好联系,少些明显的历史线索,未能达到通过“沁水十大家族”写出沁水近代、现代社会历史的目的。《沁水县志初稿》还有一些不尽如人意之处,我们对其进行整理,只是非常客观的整理,以尊重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原著原貌,不作人为评述,以最大限度保持其时代特点为原则。所以,对于《沁水县志初稿》,读者可以仁者见仁,智者见智,自我鉴赏品评。

按照历代修志惯例,1987年新编《沁水县志》应当较多借鉴吸收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所载史料,如光绪本《沁水县志》实际就是嘉庆本《沁水县志》的过录和增补。然而,如果比较一下新编《沁水县志》和《沁水县志初稿》,二者差别较大。《沁水县志初稿》许多珍贵史料,新编《沁水县志》只在很少章节吸收借鉴了一些内容,而对十分重要而又珍贵的辛亥革命以来沁水近代社会历史资料,特别是“沁

水十大家族”史料,新编《沁水县志》或者极少吸收,或者干脆弃而不用。非常可惜,如果不是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发现,沁水近代社会历史大概要会继续阙失下去。

因此,我便十分看重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发现,在沁水政协的支持下,对其进行了系统的整理,使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终于可以重见天日,付梓出版。

整理《沁水县志初稿》,也是件非常困难的事,其中有着许多难以解决而不知其可的问题。

其一,目前发现的二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皆为油印本,排印不精,许多字迹着墨不均,甚至漫漶残缺,难以辨识补阙,给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整理造成不小的困难。

其二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编成于1965年,它是一个时代的产物,书稿中一些观点,许多说法已经过时,甚至错误。对其进行整理,不知该如何解决这些问题。

其三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对一些历史事件及人物的记载与评价,已与今天有所不同。整理时,是尊重原稿,还是给以纠正,难以确定。

其四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属集体合作编撰,各章节行文不太统一。整理时如果统一行文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便会失去原貌;不统一行文,又有些失去整理的意义。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真实地记载了自辛亥革命以来至1963年间沁水50多年的历史,它是1965年的产物,时代性很强。那时的修志者,除“阶级斗争”观念较为明显外,基本上还是尊重历史、尊重事实的。他们遵循了忠实于历史的修志传统,给后人提供了一部真实可靠的沁水近代现代史,并不像后来一些出版物中那么多的捕风捉影,甚至虚构捏造事实。历史追求真实,真实一些就非常好。从这一点说来,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体现出的良史传统,可以为后世修志提供诸多有益的借鉴。如果这样的话,对《沁水县志初稿》进行整理,最重要的一个原则,应当是尊重原著,保持它的时代特点。

于是,经过多方征求意见,参阅当今相关出版物的通例,我在对《沁水县志初稿》进行整理时,按照所谓“近代古籍”的整理规范,参照现代出版物的出版要求,遵循“尊重原著,适当修改”的原则,对《沁水县志初稿》进行了系统规范整理,既不损害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原著原貌的时代风格,又使它符合现代出版物的规范要求,也使它能够适宜现代社会读者的阅读习惯,为沁水文史工作者提供一部可供借鉴、研究的《沁水县志初稿》。

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整理,还遗留有许多未能解决而不知其可的问题,错误的地方也在所难免。我们只是基本上按照《沁水县志初稿》原著原貌,将其整理而呈现于读者面前,我们自然欢迎关心沁水历史、关注《沁水县志初稿》的读者

与方家,如果发现了其中的错误,谨请通过各种渠道转告我,我会虚心接受,以期将来再有机会对这部新发现的《沁水县志初稿》修订时,可以吸收这些意见,我们共同把《沁水县志初稿》整理得更加完善。

田同旭

2009年国庆节于山西大学书斋

沁水县志初稿

沁水县志编修委员会 初稿
田同旭 张道德 整理

前言

《沁水县志》创写于明正德间,原书人为户部尚书邑人李翰。历经明嘉靖、万历、崇祯,清顺治、康熙、嘉庆、光绪七次增补和重修。现存版本:一为康熙三十六年(1697年),共十卷,纂修人赵凤诏等;一为嘉庆六年(1801年),共十三卷,纂修人徐品山、张心至等;一为光绪六年(1880年),共十二卷,纂修人秦丙焯、李畴等。上述三种版本,我县均已遗失,北京图书馆尚存。

旧县志之编纂,记载了我县沿革、疆域、山川、津梁、形胜、古迹、风俗、贡赋等,对研究我县历史,具有一定参考价值。但旧志毕竟是出于封建统治阶级之手,无不打上阶级的烙印。全书三分之二的篇幅,宣扬和歌颂封建制度、封建道德和封建人物。所谓“皇恩浩荡”、“泽厚仁深”、“宗族称孝”、“乡党称弟”、“闺门之潜德芳踪”、“学士之扬华摘藻”……因而,“选举”、“职官”、“宦迹”、“孝友”、“节烈”等不可不志也。对于农民的反抗运动和创造世界的历史主人——劳动人民,则颠倒是非或一笔抹杀。如“兵燹”所记窦庄“夫人城”即是一例。

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,决不能割断历史。但是这种尊重,是给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,是尊重历史的辩证法的发展,而不是颂古非今,不是赞扬任何封建的毒素。(《新民主主义论》《毛泽东选集》第二卷第701页)

新县志的编写,始终贯彻了以毛泽东思想为指导,以党的政策路线为依据和薄古厚今、古为今用的原则,用无产阶级的立场、观点、方法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,去分析论述事物的历史发展变化。因此,对史料的收集整理,不是客观主义的堆积,而是有所选择;对事对人有褒有贬,既保持取材的真实可靠,又力求具有思想性和战斗性。

新编《沁水县志》,共分十编:一、《总述》,二、《政治》,三、《社会主义建设》,四、《文教卫生》,五、《艺文》,六、《名人墨迹》,七、《获奖集锦》,八、《烈士传记》,